

中国（福建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推荐福建自贸试验区建设专家人选的函

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、厦门、平潭片区管委会，省有关单位：

福建自贸试验区建设顾问和创新顾问聘期均已届满，为继续发挥这一机制的作用，现启动新一批建设专家人选推荐工作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聘请形式

设立福建自贸试验区建设专家库，以省自贸办名义聘请总人数约 50 人左右，实行动态调整。酬劳按相关财务管理规定执行。

二、推荐对象

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水平和丰富的工作经验，热心自贸试验区建设工作的研究。

（一）在中央机关、国家部委从事自贸试验区研究的专家或领导干部。

（二）境内外高等院校、研究、咨询机构的知名专家及中青年研究人员。

（三）境内外重点商协会、重点企业负责人或高级管理人员。

三、推荐人数

每个自贸片区各推荐 15 人，省有关单位各推荐 2 至 3 人（含专家、企业负责人等），省自贸办将在推荐名单中筛选确定人选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请各有关单位填报建设专家人选推荐表，并附个人简介，于 11 月 8 日前反馈我办。

联系人：赖忠超，电话：0591-87846327，传真：87323157，
电子邮箱：laizc@swt.fujian.gov.cn。

附件：福建自贸试验区建设专家人选推荐表

中国（福建）自由贸易试验区
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2019年10月25日

